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年产 50000 吨汽车零部件及 1000 吨汽车模具
扩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芜湖市元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1.8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9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28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4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49
六、结论.....	50
附表.....	51
附件：.....	53
附图：.....	53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50000 吨汽车零部件及 1000 吨汽车模具扩建项目		
项目代码	无		
建设单位联系人	陈俊	联系方式	15395531415
建设地点	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方正路 68 号		
地理坐标	(<u>118</u> 度 <u>238</u> 分 <u>57.4572</u> 秒, <u>31</u> 度 <u>23</u> 分 <u>46.7160</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三、汽车制造业 36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
建设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芜湖市鸠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鸠发改告〔2021〕69 号
总投资（万元）	11000	环保投资（万元）	36
环保投资占比（%）	0.33	施工工期	8 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面积（m ² ）	6666.67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园区规划名称：《安徽芜湖鸠江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		

	园区规划审批机关：安徽省人民政府 审批文件名称：《安徽芜湖鸠江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 园区规划文号：皖政秘【2012】344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评名称：《安徽芜湖鸠江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安徽省环境保护厅 规划环评文件名称及文号：《关于安徽芜湖鸠江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查意见》，皖环函[2013]999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p>1、规划符合性分析</p> <p>根据《安徽芜湖鸠江经济开发区总体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查意见，安徽芜湖鸠江经济开发区的主导产业为：汽车及零部件产业、装备制造业、电子信息。本项目生产汽车零部件及汽车模具，属于其中汽车零部件产业，符合园区主导产业定位，符合《安徽芜湖鸠江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2014-2030）》要求。</p> <p>2、规划环评符合性分析</p> <p>根据《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环境影响报告书》（安徽省环境科学研究院）其审查意见（皖环函[2013]999号文），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所确定的发展目标、用地范围、形态布局和开发阶段均符合芜湖市城市总体规划的要求，在产业选择上有机加工工业（包括汽车及零部件、金属材料等）、电子工业、医药化工业、传统加工业以及现代服务业、现代物流业。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汽车模具生产项目，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因此建设项目的选址符合鸠江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要求。</p> <p>与开发区规划相符合性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1 本项目与鸠江经济开发区规划审查意见相符性</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50%;">规划审查意见</th> <th style="width: 20%;">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20%;">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进一步优化开发区空间布局。根据开发区各产业特点，充分考虑居住区域环境要求，进一步优化调整空间布局，减轻和避免各功能区之间、项目之间在环境要求方面的相互影响，靠近居住区的工业用地应控制为一类工业用地或服务设施用地，以确保居住区环境质量。现有不符合功能分区的项目，要逐步进行调整或搬迁。需要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的企业，应按规定设置防护距离。要严格控制开发区周边用地性质，加强对环境敏感点的</td> <td>本项目位于开发区内，属于工业用地。根据需求，项目设置了50m的环境防护距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规划审查意见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进一步优化开发区空间布局。根据开发区各产业特点，充分考虑居住区域环境要求，进一步优化调整空间布局，减轻和避免各功能区之间、项目之间在环境要求方面的相互影响，靠近居住区的工业用地应控制为一类工业用地或服务设施用地，以确保居住区环境质量。现有不符合功能分区的项目，要逐步进行调整或搬迁。需要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的企业，应按规定设置防护距离。要严格控制开发区周边用地性质，加强对环境敏感点的	本项目位于开发区内，属于工业用地。根据需求，项目设置了50m的环境防护距离。	符合
序号	规划审查意见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进一步优化开发区空间布局。根据开发区各产业特点，充分考虑居住区域环境要求，进一步优化调整空间布局，减轻和避免各功能区之间、项目之间在环境要求方面的相互影响，靠近居住区的工业用地应控制为一类工业用地或服务设施用地，以确保居住区环境质量。现有不符合功能分区的项目，要逐步进行调整或搬迁。需要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的企业，应按规定设置防护距离。要严格控制开发区周边用地性质，加强对环境敏感点的	本项目位于开发区内，属于工业用地。根据需求，项目设置了50m的环境防护距离。	符合								

	保护。开发区内现有的天然水体应予以保留。		
2	强化水资源管理，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制定并实施开发区节水和中水利用规划，积极推进企业内、企业间水资源的梯级利用和企业用水总量控制，切实提高水资源利用率。严禁建设国家明令禁止的项目，严格控制高耗水、高耗能、污水排放量大的项目建设。	项目不属于国家明令禁止的项目	符合
3	充分考虑开发区产业与区域产业的定位互补，在规划确定的产业定位总体框架下，进一步优化发展重点，严格控制非主导产业定位方向项目入区建设。入区项目要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装备，建设完善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事故防范系统，强化节能、节水等各项环保措施。建立并实施不符合规划、产业准入和环保准入条件的项目退出机制。 开发区不得建设电镀及含电镀工序项目	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和装备，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汽车模具生产项目，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因此建设项目的选址符合鸠江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要求	符合
4	坚持环保优先原则，强化污染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开发区内污水应做到全收集、全处理。桥北工业园和电器部件工业园污水依托天门山污水处理厂处理，鸠江经济开发区东区扁担河以西区域污水依托天门山污水处理厂处理，鸠江经济开发区东区扁担河以东区域污水依托在建的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开发区应做好与城东污水处理厂的管网衔接，在此之前，区内现有企业生产污水必须严格实行达标排放，城东污水处理厂建成及管网连通之前，扁担河以东区域原则上不得新建排放水污染物项目。充分考虑中水回用等节水措施，结合区域水环境综合整治，确保开发区建设不降低长江、青弋江、扁担河水环境质量和水体功能。进一步论证集中供热方案，加快天然气管道等基础设施建设进度，禁止新建燃煤锅炉。环境保护规划中环境空气质量标准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做好开发区建设中的水土保持工作。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青弋江。	符合
5	妥善处置生活垃圾，有效管理和安全处置危险废物。开发区应确定专人对危险废物进行管理，建立危险废物环境管理台账和信息档案，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开发区和入区企业要按照有关要求和规范，建设完善的污染物排放在线监控系统，并与环保部门实现联网	企业建设危险废物暂存场所，危险废物暂存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符合
6	坚持预防为主、防控结合原则，在规划层面制定落实开发区综合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建立开发区环境应急保障体系，并结合入区项目的建设，及时更新升级各类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做好应急软硬件建设和储备，建	本环评要求健全一套事故风险应急管理组织机构，制定安全规程、事故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	符合

		设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开发区应建立环境风险单位信息库，各入区企业，要在开发区环境风险应急处置制度的框架下，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在具体项目建设中细化落实。												
7		开发区应设置环境管理机构，负责开发区和区内企业污染防治和环境保护管理。区内所有建设项目要严格执行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每隔五年进行一次环境影响跟踪评价，规划修编要重新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项目环评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符合										
其他 符合 性 分 析	<p>1、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经查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经查询《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的范畴，属于允许类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p> <p>2、选址合理性分析</p> <p>项目选址位于安徽省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内，厂区东侧为安徽唯恋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厂区南侧为方正路，道路以南为芜湖万向新元环保有限公司；厂区西侧为芜湖科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厂区北侧为空地。根据《芜湖市城市总体规划》（2012-2030年），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厂址周围200m范围内无文物保护、饮用水源地等敏感环境保护目标，项目选址合理。</p> <p>3、与《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评[2016]150号）（简称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根据《关于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的通知》（环评[2016]150号）：“为适应以改善环境质量为核心的环境管理要求，切实加强环境影响评价（以下简称环评）管理，落实“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以下简称“三线一单”）约束”。</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2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15%;">内容</th> <th style="width: 25%;">要求</th> <th style="width: 30%;">本项目情况</th> <th style="width: 20%;">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生态保护红线</td> <td>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td> <td>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根据安</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符合</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内容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	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根据安	符合
	序号	内容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生态保护红线	生态保护红线是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实行强制性严格	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根据安	符合										

		保护的区域。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严控各类开发建设活动，依法不予审批新建工业项目和矿产开发项目的环评文件	徽省生态保护红线、芜湖市生态保护红线，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																
2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现状超标地区以及未达到环境质量目标考核要求的地区上新项目将受到限制；对环境质量现状超标的地区，项目拟采取的措施不能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的，依法不予审批其环评文件	芜湖市为达标区；根据工程分析及污染防治分析项目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行，各污染物达标排放，不会造成环境质量超标。	符合															
3	资源利用上线	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要求，即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是不得突破的“天花板”	本项目采用电能，不使用高能耗能源，项目不规划增加其他用地，根据规划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	符合															
4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是基于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和资源利用上线，以清单方式列出的禁止、限制等差别化环境准入条件和要求。要在规划环评清单式管理试点的基础上，从布局选址、资源利用率、资源配置方式等方面入手，制定环境准入负面清单，充分发挥负面清单对产业发展和项目准入的指导和约束作用	本项目属于[367]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符合园区主导产业定位；项目不在芜湖市企业投资项目负面清单（2014年本）内；本项目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中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类，项目符合国家 and 地方产业政策	符合															
<p>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满足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且不在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符合“三线一单”环保要求。</p> <p>4、与芜湖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相符性分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3 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thead> <tr> <th>序号</th> <th>内容</th> <th>要求</th> <th>本项目情况</th> <th>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生态空间</td> <td>指具有自然属性、以提供生态服务或生态产品为主体功能的国土空间，包括森林、草原、湿地、河流、湖泊、滩涂、岸线、海洋、荒地、荒漠、戈壁、冰川、高山冻原、无居民海岛等区域，是保障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完整性，提供生态服务功能的主要区域。</td> <td>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项目不在生态空间范围内。</td> <td>符合</td> </tr> <tr> <td>2</td> <td>生态保</td> <td>指在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td> <td>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内容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生态空间	指具有自然属性、以提供生态服务或生态产品为主体功能的国土空间，包括森林、草原、湿地、河流、湖泊、滩涂、岸线、海洋、荒地、荒漠、戈壁、冰川、高山冻原、无居民海岛等区域，是保障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完整性，提供生态服务功能的主要区域。	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项目不在生态空间范围内。	符合	2	生态保	指在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	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	符合
序号	内容	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生态空间	指具有自然属性、以提供生态服务或生态产品为主体功能的国土空间，包括森林、草原、湿地、河流、湖泊、滩涂、岸线、海洋、荒地、荒漠、戈壁、冰川、高山冻原、无居民海岛等区域，是保障区域生态系统稳定性、完整性，提供生态服务功能的主要区域。	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项目不在生态空间范围内。	符合															
2	生态保	指在生态空间范围内具有	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	符合															

	护红线	特殊重要生态功能、必须强制性严格保护的区域，是保障和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的底线和生命线，通常包括具有重要水源涵养、生物多样性维护、水土保持、防风固沙、海岸生态稳定等功能的生态功能重要区域，以及水土流失、土地沙化、石漠化、盐渍化等生态环境敏感脆弱区域。按照“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基本要求，实施严格管控。	经济开发区，项目用地性质属于工业用地，根据安徽省生态保护红线、芜湖市生态保护红线，项目不在生态红线范围内。											
3	环境质量底线	指按照水、大气、土壤环境质量不断优化的原则，结合环境质量现状和相关规划、功能区划要求，考虑环境质量改善潜力，确定的分区域分阶段环境质量目标及相应的环境管控、污染物排放控制等要求。	芜湖市为达标区；根据工程分析及污染防治分析项目所采取污染防治措施合理可行，各污染物达标排放，不会造成环境质量超标。	符合										
4	资源利用上线	依据有关资源利用上线要求，即各地区能源、水、土地等资源消耗是不得突破的“天花板”	本项目采用电能，不使用高能耗能源，项目不规划增加其他用地，根据规划项目用地为工业用地	符合										
5	环境管控单元	指集成生态保护红线及生态空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管控区域，衔接行政边界，划定的环境综合管理单元		符合										
6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是指基于环境管控单元，统筹考虑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的管控要求，提出的空间布局、污染物排放、环境风险、资源开发利用等方面的环境准入要求	本项目属于[367]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在开发区生态环境准入清单内，属于优先鼓励项目	符合										
<p>5、与《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皖发[2018]21号）、《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芜湖）经济带的实施意见》（芜市发[2018]18号）相符性</p> <p>表1-4 项目与“皖发[2018]21号”及“芜市发[2018]18号”文件相符性</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内容</th> <th>要求</th> <th>项目情况</th> <th>相符性</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严禁1公里范</td> <td>2018年7月起，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除必须实施的防洪护</td> <td>本项目距离长江干流约11.9km，距</td> <td>符合</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内容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严禁1公里范	2018年7月起，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除必须实施的防洪护	本项目距离长江干流约11.9km，距	符合
序号	内容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严禁1公里范	2018年7月起，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除必须实施的防洪护	本项目距离长江干流约11.9km，距	符合										

	围内新建项目	岸、河道治理、供水、航道整治、港口码头及疏运通道、道路及跨江桥隧、公共管理、国家重要基础设施等事关公共安全和公众利益建设项目，以及长江岸线规划确定的城市建设区非工业项目外，不得新批建设项目，不得布局新的工业园区。已批未开工的项目，严格进行检查评估，不符合岸线规划和环保、安全要求的，全部依法依规停建搬迁	离长江支流青弋江江最近距离为7.9km，项目选址不在长江干流及主要支流岸线1公里范围内	
2	严控5公里范围内新建项目	长江干流岸线5公里范围内，全面落实长江岸线功能定位要求，实施严格的化工项目市场准入制度，除提升安全、环保、节能水平，以及质量升级、结构调整的技改项目外，严格控制新建石油化工和煤化工等重化工、重污染项目。严禁新建布局重化工园区。合规化工园区内，严禁新批环境基础设施不完善或长期不能稳定运行的企业新建和技改化工项目	项目不在长江干流5公里范围内，项目不属于化工项目	符合
3	严管15公里范围内新建项目	长江干流岸线15公里范围内，严把各类项目准入门槛，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标准，把主要污染物和重点重金属排放总量控制目标作为新（改、扩）建项目环评审批的前置条件，禁止建设没有环境容量和减排总量项目。在岸线开发、河段利用、区域活动和产业发展等方面，全面执行国家长江经济带市场准入禁止限制目录。实施备案、环评、安评、能评等关联审批，未落实生态环保、安全生产、能源节约要求的，一律不得开工建设	项目距离长江干流11.9km，项目严格执行环境保护标准，主要污染物实行总量控制	符合
<p>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安徽）经济带的实施意见》（皖发[2018]21号）、《关于全面打造水清岸绿产业优美丽长江（芜湖）经济带的实施意见》（芜市发[2018]18号）的要求，项目选址合理。</p> <p>5、与《安徽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皖政〔2018〕83号）、《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芜湖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符合性分析</p> <p>安徽省是全国打赢蓝天保卫战的重点地区。加快改善全省环境空气质量，打赢蓝天保卫战，是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重要体现，对于</p>				

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建设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具有重要意义。为坚决打赢蓝天保卫战，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8〕22号）精神，结合安徽省实际，安徽省人民政府研究制定了《安徽省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皖政〔2018〕83号），芜湖市人民政府研究指定了《芜湖市打赢蓝天保卫战三年行动计划实施方案》。

本项目与皖发[2018]83号文、芜政办秘〔2018〕302号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 1-5 与皖发[2018]83 号文、芜政办秘〔2018〕302 号要求相符性分析

行动计划内容	项目情况	相符性
严控“两高”行业产能。严格执行国家关于“两高”产业准入目录和产能总量控制政策措施。严禁新增钢铁、焦化、电解铝、铸造、水泥和平板玻璃等产能；严格执行钢铁、水泥、平板玻璃等行业产能置换实施办法。	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产品为汽车零部件和汽车模具生产，不属于“两高”产业。	符合
推进重点行业污染治理升级改造。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全面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强化工业企业无组织排放管控。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行业，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为焊接烟尘、抛丸粉尘、激光下料烟尘，机器人焊接方式为二保焊，由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手工点焊和电弧焊产生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2台抛丸粉尘由抛丸机自带收尘装置（每台抛丸机自带一个收尘装置）收集。平面激光设备自带除尘器，除尘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企业加强废气有组织收集处理，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符合
开展工业炉窑治理专项行动。各地制定工业炉窑综合整治实施方案。开展拉网式排查，建立各类工业炉窑管理清单。鼓励工业炉窑使用电、天然气等清洁能源或由周边热电厂供热。	项目不涉及工业炉窑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p>1、项目概况</p> <p>芜湖市元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位于芜湖鸠江经济开发区方正路 68 号。经营范围为：机械加工、销售，汽车零部件制造、零售，钢材销售，安全防护用品生产、销售，模具、检具、夹具设计、开发、制作，母婴用品、纺织品、床上用品生产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模具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从国家及地方政策、市场需求状况、资源供应情况、企业资金筹措能力、生产工艺技术水平的先进程度、项目经济效益及投资风险性等方面综合考虑确定，本次芜湖市元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拟投资 11000 万元，在鸠江经济开发区用地 6666.67m² 建设年产 50000 吨汽车零部件及 1000 吨汽车模具扩建项目。项目建成后，全厂将形年产 50000 吨汽车零部件及 1000 吨汽车模具的生产规模。本项目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取得芜湖市鸠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企业投资项目告知登记表（鸠发改告〔2021〕69 号）。</p> <p>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三十三、汽车制造业 36 77、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中其他”，应该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芜湖市元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接受委托后，对项目拟建现场进行了踏勘，在资料收集的基础上，根据环评技术导则及其它相关文件，并在征求了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后，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提交给建设单位上报主管部门审批。</p> <p>本项目属 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对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相关内容如下：第三十一项“汽车制造业 36”中第 85 项“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367”，未使用溶剂型涂料或胶粘剂，属于排污许可中“登记管理”。建设单位已完成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91340207069121409P001Y。</p> <p>2、项目名称：年产 50000 吨汽车零部件及 1000 吨汽车模具扩建项目</p>
----------	---

建设单位：芜湖市元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安徽芜湖鸠江经济开发区。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建设性质：扩建；

行业类别：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建设规模：占地面积约 6666.7m²，总建筑面积 16458m²；

投资总额：1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6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8%；

3、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表 2-1 本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表

序号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吨/年		变化量 吨/年	年运行时数
		扩建前	扩建后		
1	汽车零部件	5000	50000	+45000	2400
2	汽车模具	500	1000	+500	2400

4、公用及辅助工程

表 2-2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扩建前	扩建后	备注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	2 层，建筑面积约 7597.0m ² ，放置磨床、车床、铣床、摇臂钻床、激光机等设备，一条汽车零部件生产线，生产能力 5000 吨/年，	2 层，建筑面积约 7597.0m ² ，第一层添加加工中心、磨床、车床、铣床、钻床等设备，对钢材进行剪板、激光下料、机加工、液压工序；第二层添加摆臂装配线、螺柱焊机设备，进行抛丸、焊接、组装等，在保持原有生产线的情况下，新增 4 条生产线，共有 5 条生产线，原有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5000 吨/年，新增生产线每条生产能力为 11250 吨/年	依托现有 1#生产车间，在该厂房内新增生产线
	2#生产车间	2 层，建筑面积约 7597.0m ² ，放置切割机、折弯机冲压设备、钻床、激光机等设备，一条汽车模具生产线，生产能力 500 吨/年	2 层，建筑面积约 7597.0m ² ，添加机器人工作站、冲压液压机等设备，将原有生产线重新调整添加新设备后，设置 1 条汽车模具生产线，每条生产线生产能力为 1000 吨/年	依托现有 2#生产车间，在该厂房内新增生产线
	装卸车间	1 层，占地面积 1264.0 m ²	1 层，占地面积 1264.0 m ² ，装卸能力增加 45500 吨/年	依托现有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位于 1#生产车间，面积约为 1200m ²	位于 1#生产车间，面积约为 1200m ² ，不增加建筑面积。	依托现有
	成品暂存区	位于 2#生产车间，面积约为 1500m ²	位于 2#生产车间，面积约为 1500m ² ，不增加建筑面积。	依托现有

公用工程	食堂	位于办公中心，面积 200m ²	位于办公中心，面积 200m ² ，不增加建筑面积。	依托现有	
	供水	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年用水量约为 6000m ³ /a。	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年用水量约为 9018m ³ /a。新增用水量 3018m ³ /a。	用水量新增 3018m ³ /a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年产生量 5100t/a。雨污分流，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进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食堂废水、生活污水，年产生量 7500t/a，新增污水量 2400t/a。雨污分流，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进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新增污水量 2400t/a	
	供电	依托市政电网引进，年用电量约 200 万 kWh/a	扩建后年用电量约 400 万 kWh/a，新增设备用电量 200 万 kWh/a	用电量增加 200 万 kWh/a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项目运营期废水为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年产生量 5100t/a。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进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项目运营期废水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新增污水量 2400t/a，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依托现有	
	空压系统	2 台螺杆式空气压缩机（能力均为 240 万 m ³ /a），1 台中压螺杆式空气压缩机（能力为 120 万 m ³ /a），为生产工序提供 600 万 m ³ /a 压缩空气量	项目 1#车间，2#车间各增加 1 台螺杆式空气压缩机（能力均为 240 万 m ³ /a），为生产工序增加 480 万 m ³ /a 压缩空气量	增加 480 万 m ³ /a 压缩空气量	
	废气治理	食堂油烟净化器	食堂油烟净化器	食堂油烟净化器，净化效率 75%。食堂有 2 个基准灶头，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规模属于小型。	依托现有
		激光下料废气	无	激光下料废气：设备自带除尘器，除尘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新建
		抛丸粉尘	无	抛丸粉尘：每台抛丸机自带一台套收尘装置，2 台抛丸机，抛丸粉尘由抛丸机自带收尘装置收集处理后以有组织形式排放。	新建
		焊接烟尘	烟尘集中收集装置 1 台	焊接废气：焊接机器人工作站、手工点焊和手工电弧焊上方设置集气罩，并配备 2 套风量为 38000m ³ /h 的引风机，废气收集后由 1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新建
	噪声处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新建	

固废处理	设立一般固废库，建筑面积约为 20 平方米	一般固废库，建筑面积约为 20 平方米，不增加建筑面积。	依托现有
	设立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为 14.315 平方米	危废暂存间，建筑面积约为 14.315 平方米，不增加建筑面积。	依托现有

5、主要生产设施

表 2-3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单位	扩建前	扩建后	变化
1	B-CROSS 悬架胶垫压装线	YGM134-315	条	0	1	+1
2	DCM 机器人	DR220	台	0	2	+2
3	OTC 单枪机器人工作站	FD-V6	台	0	6	+6
4	安川单枪机器人工作站	MOTOMAN	台	0	6	+6
5	安川双枪机器人工作站	MOTOMAN	台	0	5	+5
6	摆臂装配线	/	条	0	1	+1
7	标准交流（凸）焊机	D(T)N	台	2	4	+2
8	车床	C6132A	台	1	1	+0
9	冲压液压机	YDK27	台	2	6	+4
10	储气罐	C0.84	台	3	7	+4
11	大折弯机	WC67E-250/3200	台	1	1	+0
12	倒角机	DEF-AF/609	台	1	1	+0
13	等离子切割机	LGK-100E	台	1	1	+0
14	点焊机器人（C 枪）工作站	EROR-ES0165D-A00	台	0	3	+3
15	点焊机器人（X 枪）工作站	DR220	台	0	3	+3
16	吊钩式抛丸清理机	Q3710	台	0	1	+1
17	后梁端面铣床	WT-80M	台	1	1	0
18	弧焊机器人工作站	AX-V6	台	0	1	+1
19	集中供气	/	台	1	1	+0
20	金属圆锯机	FA-111NC	台	1	1	+0
21	锯床	4240	台	1	1	+0
22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JH21	台	4	11	+7
23	开式可倾压力机	J23-40	台	1	1	+0
24	空气除尘	/	台	1	1	+0
25	框架式单动薄板拉伸液压机	YGM134-315	台	1	1	+0
26	冷干机	EP-20F	台	2	3	+1
27	冷水机	SAJ-02A	台	1	1	+0
28	立式加工中心	VMC1165	台	2	2	+0
29	龙门	FV-3224E	台	1	2	+2
30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2LS501/8	台	2	4	+2
31	螺柱焊机	SN-1200	台	0	1	+1
32	落地砂轮机	M3225	台	0	1	+1
33	炮塔铣床	M4(X5328)	台	0	1	+1
34	平面激光	HS-G6020E-220	台	0	4	+4
35	平面磨床	M7130G/F	台	0	1	+1
36	气液压铆机	JBS-M-YM57	台	0	1	+1

37	砂轮机	M3225	台	1	1	+0
38	深喉口压力机	JS21-125T	台	1	1	+0
39	手工焊机	CPVE400	台	15	59	+44
40	双枪三轴弧焊机器人工作站	FD-V6	台	0	2	+2
41	松下双枪机器人工作站	YA-1VAR81C00	台	0	1	+1
42	台式钻床	Z4025	台	0	2	+2
43	弯管机	SB-90X4A-3S-3R	台	2	2	+0
44	万能磨刀机	M50	台	1	1	+0
45	箱式电阻炉	8-10A	台	1	1	+0
46	小剪板机	Q11D-4X1300	台	1	1	+0
47	小折弯机	WC67E-80/2500	台	1	1	+0
48	压装机	TM107-10T	台	1	3	+2
49	摇臂钻床	Z3050X16	台	4	4	+0
50	中剪板机	QC12K-10X2500	台	0	1	+1
51	中频逆变点凸焊机	DTB-160	台	2	4	+2
52	中压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ZLS40Hi+/15	台	1	1	+0
53	轴承压装机	/	台	1	1	+0
54	自动送料机	NCHF-600	台	1	1	+0
55	钻床	Z4025	台	2	2	+0
56	通道电液伺服疲劳试验系统	JNT4500474	台	1	1	+0
57	硬度测试机	HR-1501JT	台	1	1	+0
58	拉力试验机	WDV-100D	台	1	1	+0
59	三坐标测量机	croma122210	台	1	1	+0
60	盐雾试验	C2-90B	台	1	1	+0
61	微机控制电子万能试验机	WDV-100D	台	1	1	+0
62	电动单梁起重机	LD5	台	3	5	+2
63	电动葫芦桥式起重机	LH16/5-19.5	台	2	2	+0
64	液压升降平台	STD3-9	台	2	2	+0
65	叉车	FB25	台	4	6	+2

6、主要原辅料、能源利用情况

表 2-4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消耗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用量		
			扩建前	扩建后	新增
1	钢板	吨/年	9000	108000	+99000
2	圆钢	吨/年	600	7200	+6600
3	焊丝	吨/年	2	32	+30
4	焊条	吨/年	1	0	-1
5	机油	吨/年	1.8	10	+8.2
6	液压油	吨/年	1.0	5.0	+4.0
7	乳化液	吨/年	1.0	3.0	+2.0
8	电	万 kWh/年	200	400	+200
9	天然气（仅供食堂使用）	万 Nm ³ /年	1	2	+1
10	水	吨/年	6000	9018	+3018

注：天然气仅供食堂使用。

表 2-5 本项目主要原辅料、中间产品、产品理化特性、毒性毒理表

名称及标识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机油（润滑油）	黄色透明液体，闪点 212℃，相对密度（水=1）0.87，引燃温度 282 摄氏度，不溶于水，可与醚、丙酮、苯、二硫化碳、四氯化碳、汽油等混溶。	可燃	LD ₅₀ >5000mg/kg
液压油	淡黄色液体，闪电 224℃，相对密度（水=1）0.8710，引燃温度 220 摄氏度，	可燃	毒性低
乳化液	黄棕色透明水溶液，沸点 1.02℃，可溶于水	不易燃	LD ₅₀ >8000mg/kg
天然气	无色有蒜臭味、有窒息性、麻醉性，燃点 550212℃，主要成分为甲烷，含有少量乙烷、丁烷、戊烷、二氧化碳、一氧化碳、硫化氢等。	易燃	/

7、公用工程

(1) 给水

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食堂用水、乳化液配比用水，扩建项目新增员工 100 人，职工用水定额按 100L/人·d 计，则用水量 10t/d（3000t/a）；乳化液配比浓度为 10%，1：9=乳化液：水，乳化液用量增加 0.006t/d（2t/a），则配比用水为 0.6t/d（18t/a）。污水排放系数按照 0.8 计，则污水排放量 8t/d（2400t/a）。

本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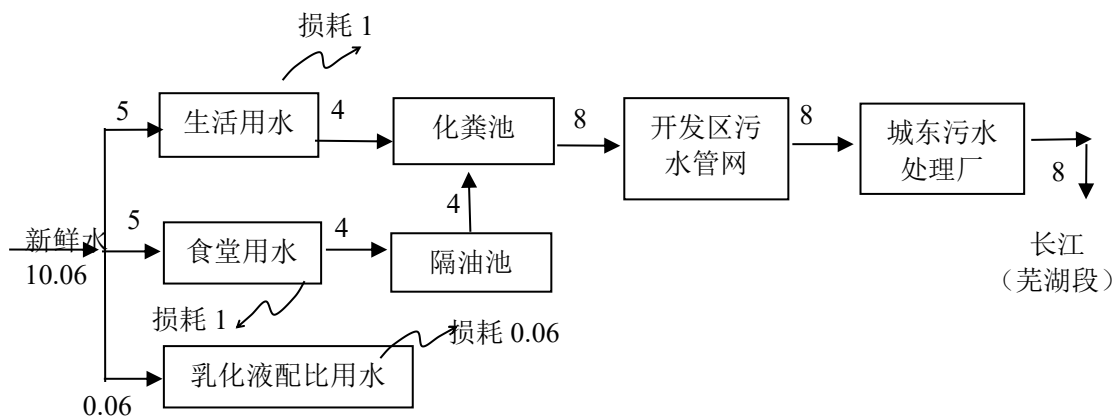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工程水平衡图 单位：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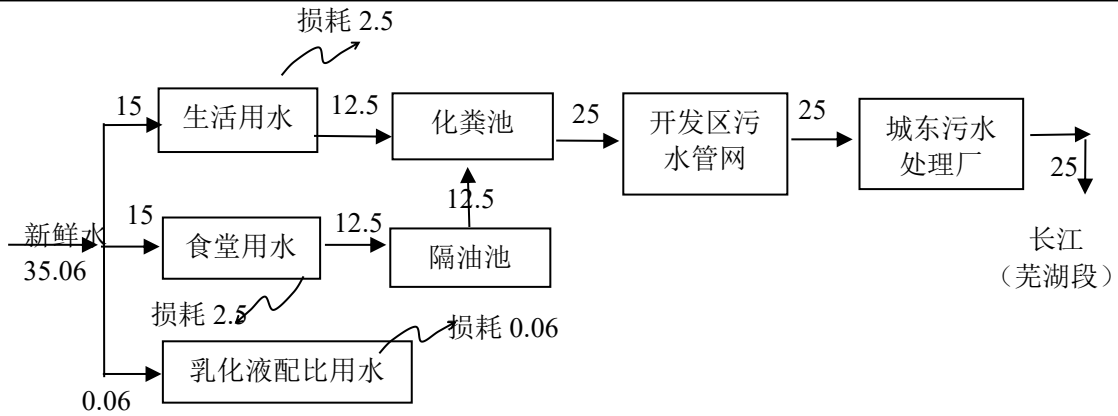


图 2-2 扩建后全厂水平衡图 单位：t/d

8、周边环境概况

本项目位于安徽芜湖鸠江经济开发区，厂区东侧为安徽唯恋家居用品有限公司；厂区南侧为方正路，道路以南为芜湖万向新元环保有限公司；厂区西侧为芜湖科云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厂区北侧为空地。项目周边环境概况见附图 2。

8、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扩建前后项目员工人数为 300 人，新增员工 100 人，年工作日 300 天，每天 8 小时生产（一班制），年生产 2400 小时。

工艺流程简述及产污环节分析(图示):

1、本项目产品为汽车零部件和汽车模具，对其生产工艺描述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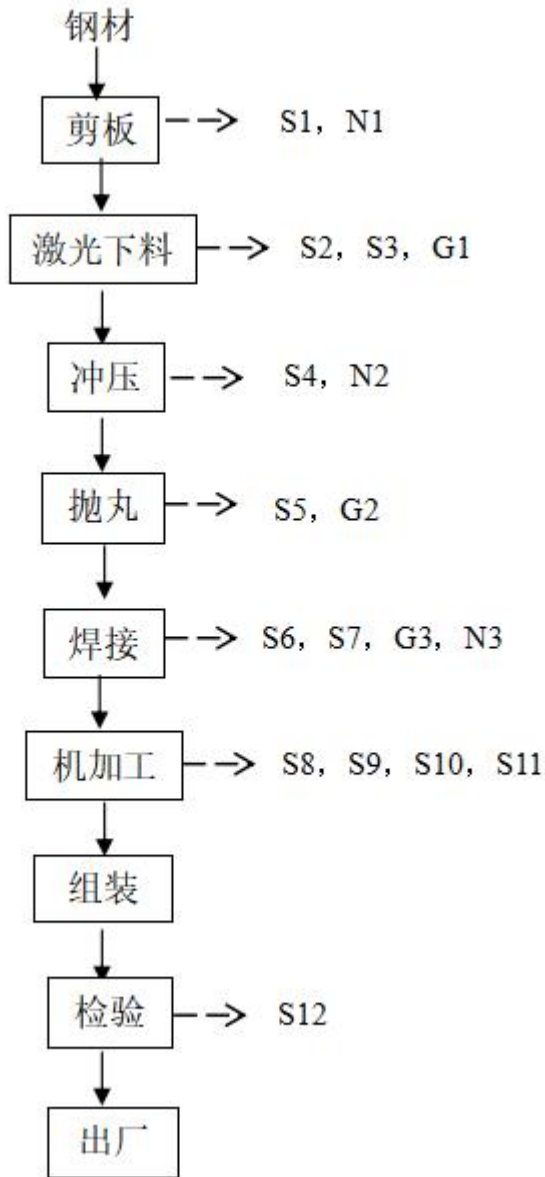


图 2-1 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1) 剪板

将外购的钢板以及圆钢用剪板机进行剪板，此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 S1，噪声 N1。

(2) 激光下料

将剪板后的材料利用平面激光设备进行下料，此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 S2、除

<p>尘灰 S3、烟尘 G1。</p> <p>(3) 冲压</p> <p>下料后的材料根据产品要求，使用冲压设备进行加工，此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 S4、噪声 N2。</p> <p>(4) 抛丸</p> <p>冲压后的材料进行表面清理，除去材料表面的杂质，此工序会产生除尘灰 S5、抛丸粉尘 G2。</p> <p>(5) 焊接</p> <p>对抛丸后的材料根据产品要求进行焊接，使工件接合在一起，此工序会产生焊渣 S6、除尘灰 S7，焊接废气 G3、噪声 N3。</p> <p>(6) 机加工</p> <p>焊接后的材料根据产品要求，使用车床、铣床、加工中心（一种或多种）对工件进行加工，此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 S8，废液压油 S9、废机油 S10、废乳化液 S11。乳化液配比浓度为 10%，1：9=乳化液：水。废液压油、废机油、废乳化液作危废处理。</p> <p>(7) 组装</p> <p>加工过后的材料进行组装，成产品。</p> <p>(8) 检验出厂</p> <p>产品出厂前需要通过检验设备检验，合格后才能出厂，此工序会产生不合格产品 S12。</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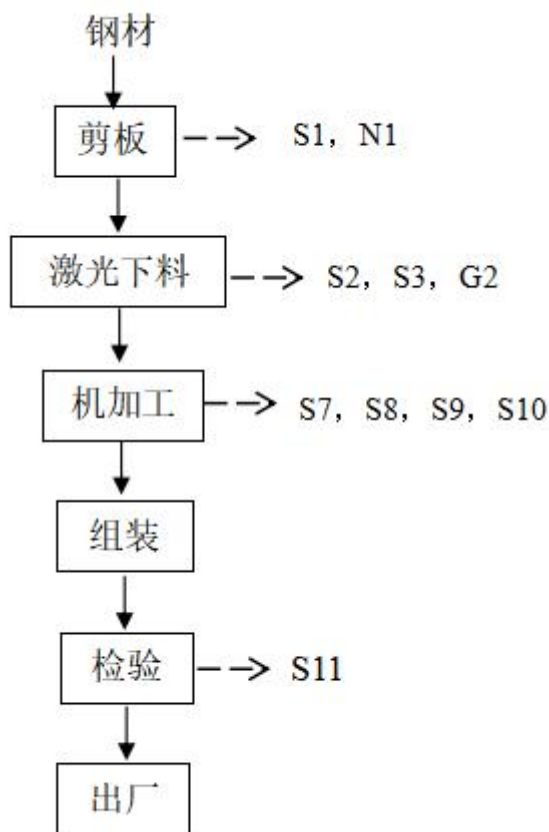


图 2-2 汽车模具生产工艺流程图

(1) 剪板（与零部件生产共用剪板设备）

将外购的钢板以及圆钢用剪板机进行剪板，此工序会产生边角料 S1，噪声 N1。

(2) 激光下料（与零部件生产共用激光下料设备）

将剪板后的材料利用平面激光设备进行下料，此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 S2、除尘灰 S3、烟尘 G1。

(3) 机加工（与零部件生产共用设备）

下料后的材料根据产品要求，使用车床、铣床、加工中心（一种或多种）对工件进行加工，此工序会产生废边角料 S8，废液压油 S9、废机油 S10、废乳化液 S11。乳化液配比浓度为 10%，1：9=乳化液：水。废液压油、废机油、废乳化液作危废处理。

(4) 组装

加工过后的材料进行组装，成产品。

(5) 检验出厂

产品出厂前需要对产品规格、形态及尺寸进行检验，检验合格的产品即可进行包装出货，合格后才能出厂，此工序会产生不合格产品 S13。

项目建设完成后，厂区内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

2、产排污环节 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主要产排污环节见下表：

表 2-6 项目主要产排污环节汇总表

污染源		产排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处理措施	排放方式
废气	G1	激光下料	烟尘	平面激光设备自带烟尘收集装置	间接排放
	G2	抛丸	粉尘	抛丸机自带收尘装置	间接排放
	G3	焊接	颗粒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装置	间接排放
废水	/	办公生活	食堂废水、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跟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间接排放
固废	S1	剪板	金属边角料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有效处理处置，不外排
	S2	下料	金属边角料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S3	下料	除尘器收尘灰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S4	冲压	金属边角料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S5	抛丸	除尘器收尘灰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S6	焊接	焊渣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S7	焊接	除尘器收尘灰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S8	机加工	金属边角料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S9	机加工	废液压油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S10	机加工	废机油	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S11	机加工	废乳化液	收集后委托有资	

				质单位处置	
	S12、S13	检验	不合格产品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	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噪声	/	吊钩式抛丸清理机、手工焊机等	噪声	隔声减振措施	/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现有项目环保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该公司于 2013 年投资建设“年产 5000 吨汽车零部件及 500 吨汽车模具项目”，该项目于 2013 年 10 月 29 日取得了批复，并于 2017 年 1 月通过了竣工环保验收（环验[2017]23 号）。

2、现有项目工程分析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现有项目已批工程及验收情况，见下表。

表 2-7 现有项目已批工程及验收情况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已批工程	已验工程
主体工程	1#生产车间	2 层，建筑面积约 7597.0m ² ，第一层放置加工中心、磨床、车床等设备，钢材加工能力 5500 t/a。第二层放置标准交流（凸）焊机、手工焊机等，汽车零部件生产能力 5000 t/a。	2 层，建筑面积约 7597.0m ² ，第一层放置加工中心、磨床、车床等设备，钢材加工能力 5500 t/a。第二层放置标准交流（凸）焊机、手工焊机等，汽车零部件生产能力 5000 t/a。
	2#生产车间	2 层，建筑面积约 7597.0m ² ，第一层放置冲压设备、液压等设备，汽车模具生产能力 500 t/a。	2 层，建筑面积约 7597.0m ² ，第一层放置冲压设备、液压等设备，汽车模具生产能力 500 t/a。
	装卸车间	1 层，占地面积 1264.0 m ²	1 层，占地面积 1264.0 m ²
储运工	原料仓库	位于 1#生产车间，面积约为 1200m ²	位于 1#生产车间，面积约为 1200m ²

程	成品暂存区	位于 2#生产车间, 面积约为 1500m ²	位于 2#生产车间, 面积约为 1500m ²											
	公用工程	食堂	位于办公中心, 面积 200m ²	位于办公中心, 面积 200m ²										
		供水	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 年用水量约为 6000m ³ /a。	用水由市政给水管网提供, 年用水量约为 6000m ³ /a。										
		排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 年产生量 5100t/a。雨污分流,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接管进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 年产生量 5100t/a。雨污分流,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接管进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供电	依托市政电网引进, 年用电量约 200 万 kWh/a	依托市政电网引进, 年用电量约 200 万 kWh/a										
环保工程	污水处理	项目运营期废水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接管进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项目运营期废水为生活污水、食堂废水, 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 接管进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废气治理	食堂油烟	食堂油烟净化器	食堂油烟净化器										
		焊接烟尘	集中收尘装置	集中收尘装置										
	噪声处理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等措施											
	固废处理	设立一般固废库, 建筑面积约为 20 平方米	设立一般固废库, 建筑面积约为 20 平方米											
		设立危废暂存间, 建筑面积约为 14.315 平方米	设立危废暂存间, 建筑面积约为 14.315 平方米											
(1) 现有项目产品方案														
表 2-8 现有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序号</th> <th style="width: 30%;">产品名称</th> <th style="width: 30%;">生产能力 (t/a)</th> <th style="width: 30%;">年运行时数</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汽车零部件</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0</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3600 (300d*12h)</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汽车模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body> </table>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t/a)	年运行时数	1	汽车零部件	5000	3600 (300d*12h)	2	汽车模具	500
序号	产品名称	生产能力 (t/a)	年运行时数											
1	汽车零部件	5000	3600 (300d*12h)											
2	汽车模具	500												
(2) 工艺流程														

现有项目产品为汽车零部件和汽车模具，生产工艺如下图 2-1、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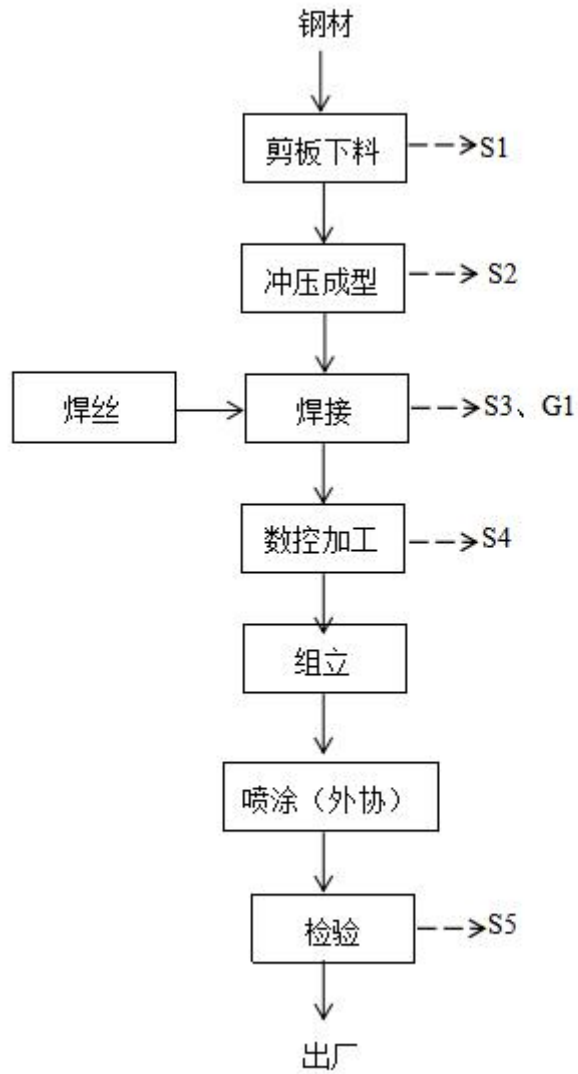


图 2-1 现有项目汽车零部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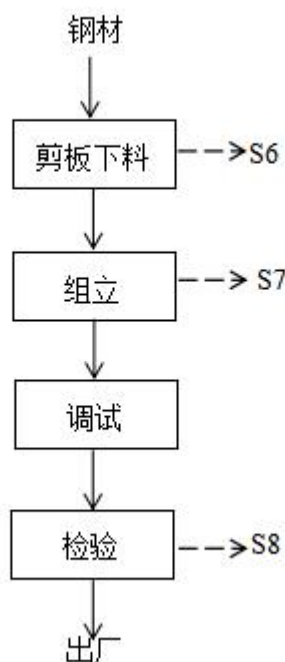


图 2-2 现有项目汽车模具生产工艺流程图

(3) 工艺流程说明

汽车零部件：对外购的钢板、进行剪板下料调整大小、长短，在进行冲压成型、焊接、数控加工；车铣钻刨等机械加工，组装成品，送外协喷漆，再经检验合格后出厂。

汽车模具：外购的钢板、进行剪板下料调整大小、长短，再进行车铣钻刨等数控加工后，组装成品，再经调试、检验合格后出厂。

(4) 产污环节

- ① 废水：生活污水。
- ② 废气：焊接烟尘。
- ③ 固废：金属边角料、不合格产品、废机油、生活垃圾。
- ④ 噪声：生产过程中折弯机、剪板机等设备产生的噪声。

(5) 现有项目污染达标排放及污染防治措施 因企业验收时未检测废水，现对废水进行监测。监测时生产工况为 99%，汽车零部件 16.5t/d，汽车模具 1.5t/d。

① 废水

根据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具的监测报告，现有项目废水达标排

放情况见下表。

表 2-9 现有项目生活污水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 mg/m³ (pH 无量纲)

监测日期 检测项目	2021/05/0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氨氮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的标准)	是否达标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pH 值(无量纲)	7.31	7.30	7.32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81	78	84	500	
五日生化需氧量	22.4	22.6	21.8	300	
悬浮物	21	24	26	400	
氨氮	0.148	0.159	0.151	45	
石油类	0.32	0.31	0.33	20	

根据监测数据, 现有项目废水可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氨氮参照《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的标准)中要求排放。

② 废气

根据芜湖市元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验收报告, 现有项目废气达标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2-10 现有项目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日期 监测项目	2016 年 12 月 19 日		执行标准		是否达标	
	1#排气筒 (DA00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实测浓度 (mg/L)	排放速率 (kg/h)	浓度 (mg/L)	速率(kg/h)		
颗粒物	第一次	9.0	0.04	120	3.5	达标
	第二次	10.1	0.04			
	第三次	8.9	0.04			
检测项目		检测浓度 (mg/m ³)				
2016 年 12 月 19 日		1#	2#	3#		

总悬浮颗粒物	第一次	0.3	0.350	0.367																																											
	第二次	0.317	0.383	0.333																																											
	第三次	0.283	0.4	0.417																																											
	第四次	0.300	0.333	0.433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浓度	1.0																																												
是否达标		达标																																													
<p>根据监测数据，现有项目废气颗粒物排放可满足《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标准，达标排放。</p> <p>③ 噪声</p> <p>根据芜湖市元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现有项目噪声达标排放情况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1 现有项目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监测日期</th> <th rowspan="2">测点编号</th> <th rowspan="2">测点位</th> <th>监测结果</th> <th>标准值</th> <th rowspan="2">是否达标</th> </tr> <tr> <th>昼间</th> <th>昼间</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4">2016年12月19日</td> <td>N1</td> <td>厂界东侧1米</td> <td>54.6</td> <td rowspan="4">65</td> <td rowspan="4">达标</td> </tr> <tr> <td>N2</td> <td>厂界南侧1米</td> <td>60.4</td> </tr> <tr> <td>N3</td> <td>厂界西侧1米</td> <td>53.0</td> </tr> <tr> <td>N4</td> <td>厂界北侧1米</td> <td>51.6</td> </tr> </tbody> </table> <p>根据监测数据，现有项目厂界噪声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达标排放。</p> <p>④ 固废</p> <p>现有项目固废产生、排放及处置情况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2 现有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情况汇总 单位：t/a</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名称</th> <th>分类编号</th> <th>性状</th> <th>产生量</th> <th>处置方式</th> <th>排放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焊渣</td> <td>99</td> <td>固</td> <td>1</td> <td rowspan="2">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td> <td>0</td> </tr> <tr> <td>2</td> <td>废弃边角料、不合格产品</td> <td>99</td> <td>固</td> <td>60</td> <td>0</td> </tr> </tbody> </table>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昼间	昼间	2016年12月19日	N1	厂界东侧1米	54.6	65	达标	N2	厂界南侧1米	60.4	N3	厂界西侧1米	53.0	N4	厂界北侧1米	51.6	序号	名称	分类编号	性状	产生量	处置方式	排放量	1	焊渣	99	固	1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0	2	废弃边角料、不合格产品	99	固	60	0
监测日期	测点编号	测点位	监测结果	标准值				是否达标																																							
			昼间	昼间																																											
2016年12月19日	N1	厂界东侧1米	54.6	65	达标																																										
	N2	厂界南侧1米	60.4																																												
	N3	厂界西侧1米	53.0																																												
	N4	厂界北侧1米	51.6																																												
序号	名称	分类编号	性状	产生量	处置方式	排放量																																									
1	焊渣	99	固	1	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0																																									
2	废弃边角料、不合格产品	99	固	60		0																																									

	废包装材料	99	固	0.1		
3	生活垃圾	/	固	0.5	环卫清运	0
4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固	0.01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0
	合计	/	/	61.61	/	0

(6)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表 2-13 现有项目环评批复意见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对焊接工序产生的烟气，应配套集气罩和布袋除尘装置，并强化车间内的通风等措施，废气外排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排气筒高度需符合环保要求。	焊接废气：CO ₂ 气体保护焊生产时产生的废气经过收集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手工电弧焊及手动点焊产生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食堂油烟排放口排放，满足排放要求。
2	厂区应实行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及厂区内保洁用水在预处理后可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接入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置，外排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的三级标准；若外排污水不能可通过园区污水管网全部纳入区域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污水外排执行一级标准。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最后进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
3	优化厂区总平面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对焊机、空压机、风机、研磨机等高噪设备，应采取隔声、消声、减振降低噪声，噪声外排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限值；施工期噪声外排执行《建筑施工厂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中有关规定。	对高噪声设备进行合理布局，采取相应的隔声、消声、减振降低噪声，厂界噪声排放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限值。
4	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工业固废，应分类收集、落实回收利用途径。	生产过程产生的焊渣由供应商收集后回收再利用。生活垃圾由环运部门及时清运。各类固废均分类收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5	规范排污口标准化建设。	已落实排污口标准化建设。
6	禁止使用国家淘汰的生产工艺装备；不得在厂区内从事委外工序加工，且不得在厂区内从事电镀、电泳、喷漆等生产活动。	已落实。未进行此类生产活动。

(7) 现有污染物排放

综合项目环评报告、现有项目监测报告等资料，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见下表；现有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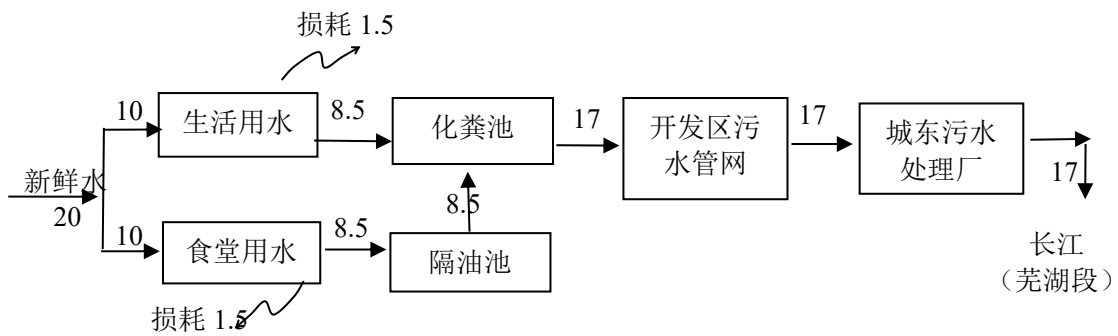


图 2-3 现有项目工程水平衡图 单位：m³/a

表 2-14 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统计表 单位：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项目排放（接管）量
废水	废水量	5100
	COD	0.413
	BOD ₅	0.114
	SS	0.121
	氨氮	0.001
	石油类	0.002
废气	焊烟	0.12
	油烟	/
固废	一般固废	0
	危险废物	0
	生活垃圾	0

3、补充现有项目存在的环保问题及拟采取的环保措施

根据现场踏勘，现有项目无环保问题。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p>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p> <p>(1) 空气质量达标区判定</p> <p>本次评价选取 2020 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芜湖市生态环境局网站公示的 2020 年 度 生 态 环 境 状 况 公 报 (http://sthjj.wuhu.gov.cn/hbyw/hjzl/hjzlgb/8284951.html)。全年环境空气优良天数为 323 天，优良率达 88.3%，较 2019 年增加 63 天，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88.3%，同比提高 16.5%，改善幅度位居全省第二位，；轻度污染 37 天，中度污染 5 天，重度污染 1 天，无严重污染天气，重度污染天数比 2019 年减少 1 天，比 2015 年减少 6 天。</p> <p>2020 年，鸠江区设置 1 座空气质量监测站点。站点采用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系统监测。以下为鸠江区 1 座监测站首要污染物浓度一览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1 鸠江区环境空气首要污染物平均浓度值汇总表 单位：ug/m³</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th> <th colspan="2">2020 年</th> </tr> <tr> <th>济民医院</th> <th>标准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SO₂ 年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0 μg/m³</td> </tr> <tr> <td>NO₂ 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 μg/m³</td> </tr> <tr> <td>PM₁₀ 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9</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70 μg/m³</td> </tr> <tr> <td>PM_{2.5} 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5 μg/m³</td> </tr> <tr> <td>CO 年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O₃ 日最大 8h 平均</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4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60 μg/m³</td> </tr> </tbody> </table> <p>判定项目所在地鸠江区环境空气为“不达标区”，PM_{2.5} 不达标，原因可能为：县区受区域扬尘、道路工程施工、工业污染源排放量偏高，以及外源污染传输叠加影响。</p> <p>(2) 其他污染物环境质量现状</p> <p>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方正路 68 号，2021 年 5 月 7 日，企业委托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厂房四周颗粒物进行了监测。区域颗粒物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2 颗粒物环境空气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单位：μg/m³</p>	污染物	2020 年		济民医院	标准值	SO ₂ 年均	8	60 μg/m ³	NO ₂ 年平均	34	40 μg/m ³	PM ₁₀ 年平均	49	70 μg/m ³	PM _{2.5} 年平均	36	35 μg/m ³	CO 年平均	1.2	/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	148	160 μg/m ³
	污染物		2020 年																					
		济民医院	标准值																					
	SO ₂ 年均	8	60 μg/m ³																					
	NO ₂ 年平均	34	40 μg/m ³																					
	PM ₁₀ 年平均	49	70 μg/m ³																					
	PM _{2.5} 年平均	36	35 μg/m ³																					
	CO 年平均	1.2	/																					
	O ₃ 日最大 8h 平均	148	160 μg/m ³																					

采样点	项目	浓度范围	标准值	达标情况
芜湖市元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颗粒物	108-128	500	达标

各监测点颗粒物的监测浓度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要求。

2、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芜湖市 2020 年环境状况公报》：全市列入国家水质考核断面共有 6 个，其中长江东西梁山、漳河漕港桥、青山河查湾、青弋江宝塔根、裕溪河裕溪口、黄浒河荻港 6 个断面水质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类标准。全市县级及以上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持续保持 100%，农村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不断改善。

项目废水接管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纳污水体为青弋江，青弋江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值见下表。

表 3-3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mg/L pH（无量纲）

标准值	pH 值	COD	BOD ₅	氨氮	SS	石油类
III类标准	6~9	≤20	≤4	≤1.0	≤30	≤0.05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区经济开发区方正路 68 号，2021 年 5 月 7 日，企业委托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厂房四周昼夜间进行了监测，监测数据如下：

表 3-4 企业噪声监测情况

监测日期	检测时间	检测结果（dB(A)）				气象条件
		N ₁ 厂界东侧1米	N ₂ 厂界南侧1米	N ₃ 厂界西侧1米	N ₄ 厂界北侧1米	
2021年5月7日	昼间	53	54	54	52	多云，风速 1.13m/s
	夜间	44	43	44	44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所在地声环境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的要求，项目所在地声环境现状良好。

根据对建设项目所在厂址周边环境现状的踏勘，项目附近无文物保护、风景名胜、饮用水源地等敏感环境保护目标。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名称	坐标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规模	保护级别
		经度	纬度				
大气环境	韦小村	118.48567	31.39714	NE	490	103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中二类区
水环境	青弋江	118.451182	31.330534	SE	7900	中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
声环境	建设项目厂界外 1m	/	/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3 类区

1、水污染物

项目废水接管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其中氨氮参照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 B 级标准，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类排放标准后排入青弋江，具体标准值见下表。

表 3-6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单位：mg/L, pH 无量纲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
COD	≤500	
BOD ₅	≤300	
SS	≤400	
石油类	≤2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中 B 级标准

表 3-7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单位：mg/L, pH 无量纲

污染物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pH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类标准
COD	50	
BOD ₅	10	
SS	10	
氨氮	5 (8)	

2、大气污染物

(1)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焊接烟尘、激光下料烟尘。颗粒物排放标准参照执行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标准。

表 3-8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名称	适用范围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³	标准来源
颗粒物	二氧化硅粉尘、玻璃棉、矿渣棉、岩棉粉尘、树脂尘(漆雾)、橡胶尘、有机纤维粉尘、焊接烟尘、陶瓷纤维	20	0.8	0.5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
	其他颗粒物	30	1.5		

(2) 企业食堂有 2 个基准灶头，根据《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规模属于小型，食堂油烟排放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 中表 2 中限制要求，详见下表。

表 3-9 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和油烟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规模	小型
基准灶头数	≥1, <3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3、噪声

运营期本项目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标准，具体排放限值见下表。

表 3-9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标准限值 dB (A)	
	昼间	夜间
3	65	55

4、固体废物控制标准

项目生产过程中一般固废的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有关要求。

危险固废的暂存场所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年修订）中有关要求。

结合国家及安徽省对污染物控制提出的新要求，结合周围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和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确定以下污染物为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

(1) 废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颗粒物。

(2) 废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₃-N。

(3) 固体废物总量控制因子：无。

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见下表。

表 3-10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单位：t/a

项目	总量控制因子	总量控制				
		扩建前	扩建后	变化量	扩建后全厂	
废气	颗粒物	0.12	0.15	+0.15	0.27	
废水	废水量	5100	2400	+2400	7500	
	接管量	COD	1.53	0.6	+0.6	2.13
		氨氮	0.127	0.06	+0.06	0.187
	外排量	COD	0.255	0.12	+0.12	0.375
		氨氮	0.026	0.012	+0.012	0.038

本项目废气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 0.15t/a。

本项目废水总量指标：COD 0.12t/a；氨氮 0.012t/a。本项目废水水污染物排放量纳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总量指标内，不单独申请。

根据《安徽省环保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新增大气主要污染物总量指标管理工作的通知》（皖环发[2017]19号），上年度环境质量不达标的城市，

	<p>超标因子为 PM_{2.5}，大气污染物指标均应执行“倍量替代”。</p> <p>项目新增总量需向芜湖市生态环境局申请，经批准后实施，在芜湖市内平衡。</p>
--	--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 期环 境保 护措 施	<p>本项目为扩建项目，利用原有厂房对平面布局进行调整，主要为设备安装，故不再对施工期环境影响进行分析。</p>																																														
运营 期环 境影 响和 保护 措施	<p>1、废水</p> <p>项目运营期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和食堂用水。</p> <p>生活污水、食堂废水：项目新增员工 100 人，一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根据《建筑给排水设计规范（2009 年版）》（GB50015-2003），员工生活用水量以 100L/人·d 计，则扩建项目新增用水量为 10 t/d（3000 t/a），产污系数以 0.8 计，污水产生量为 8 t/d（2400 t/a）。</p> <p>生活污水、食堂废水中污染物主要为 COD、BOD₅、SS、NH₃-N、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生活污水经厂区现有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本项目废水产生排放情况见表 4-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扩建项目新增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 10px 0;">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5%;">污染源名称</th> <th style="width: 10%;">污染物名称</th> <th style="width: 10%;">产生浓度 mg/L</th> <th style="width: 10%;">产生量 t/a</th> <th style="width: 10%;">污染治理设施</th> <th style="width: 10%;">排放浓度 mg/L</th> <th style="width: 10%;">排放量 t/a</th> <th style="width: 10%;">排放标准 mg/L</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 (2400t/a)</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COD</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72</td> <td rowspan="6" style="text-align: center; vertical-align: middle;">隔油池、化粪池</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BOD₅</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2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8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SS</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4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3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动植物油</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1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NH₃-N</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72</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6</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石油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24</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0</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0.048</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100</td> </tr> </tbody> </table> <p>项目食堂废水、生活污水由厂区隔油池、化粪池预处理；根据工程分析，预处理后的污水可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要求，经由开发区污水管网排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标准 mg/L	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 (2400t/a)	COD	300	0.72	隔油池、化粪池	250	0.6	500	BOD ₅	200	0.48	120	0.288	300	SS	200	0.48	150	0.36	400	动植物油	100	0.24	50	0.12	100	NH ₃ -N	30	0.072	25	0.06	-	石油类	100	0.24	20	0.048	100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标准 mg/L																																								
生活污水、 食堂废水 (2400t/a)	COD	300	0.72	隔油池、化粪池	250	0.6	500																																								
	BOD ₅	200	0.48		120	0.288	300																																								
	SS	200	0.48		150	0.36	400																																								
	动植物油	100	0.24		50	0.12	100																																								
	NH ₃ -N	30	0.072		25	0.06	-																																								
	石油类	100	0.24		20	0.048	100																																								

本项目废水例行监测信息汇总于下表所示。

表 4-2 扩建项目废水例行监测信息汇总表

项目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废水	DW001 厂区废水总排口	COD	1 次/年	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BOD ₅	1 次/年	
		SS	1 次/年	
		动植物油	1 次/年	
		NH ₃ -N	1 次/年	
		石油类	1 次/年	

2、废气

(1) 废气源强

① 激光下料烟尘 (G1)

本项目激光切割产污源强参考《激光切割烟尘及除尘系统》(王志刚、汪立新、李振光著)文献资料,激光切割烟尘产生量为 39.6g/h,项目有 4 台平面激光切割机,故激光下料烟尘产生速率为 158.4g/h,年工作时间天数为 300 天,每天工作时间按照按照 2h 计,烟尘产生量为 316.8g/天,即 0.095t/a。在激光下料工位设置一个集气罩,通过集气管道引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风机风量 10000m³/h,集气罩收集效率 90%,烟尘净化器处理效率 95%,故激光下料烟尘排放量为 0.01t/a。

② 抛丸粉尘 (G2)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约 5000t/a 钢板需进行抛丸,参考《第二次全国污染物普查工业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中金属加工的粉尘产污系数为 2.19kg/t,故粉尘产生量约为 10.95t/a。

每台抛丸机自带一套布袋除尘装置,收集效率 100%,处理效率 99%,每套除尘装置处置风量为 5000m³/h,处理后经过同一个 15 米高排气筒 (DA002)排放。抛丸机年运行时间约 2400 小时。故抛丸粉尘排放量为 0.11t/a。

③ 焊接废气 (G3)

焊接方式有气保焊、手工焊。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焊接过程

实芯焊丝使用量 30t/a。根据全国第二次污染源普查系数手册，产污系数为 9.19kg/t，则焊烟量为 0.276t/a。

本项目焊接工序均在 1#生产车间，对新增的 4 条生产线设置 1#-8#焊接工位，1#-4#工位新增一个风机，风机风量 38000m³/h，5#-8#工位新增一个风机，风机风量 38000m³/h。1#-4#工位焊材使用量为 15t/a，5#-8#工位焊材使用量为 15t/a。一个风机对应一个布袋除尘设施。1#-4#工位、5#-8#工位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经过布袋除尘设施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集气罩收集效率 90%，布袋除尘设施处理效率 99%，则焊接废气排放量为 0.03t/a。

④ 油烟废气

项目新增员工 100 人。根据类比调查监测，不同的炒、炸等烹饪工况，油烟中烟尘浓度及油的挥发量均有所不同，平均来说，油的挥发量取占总耗油量的 2%计算。用油消耗量按 2 kg/100 人·次计，每天就餐人次增加 100 人，食用油量约 2.0 kg/d，厨房设 2 个基准灶头，厨房安装油烟净化设施，油烟机风量约为 15000m³/h（每天使用炉灶按 3 小时计），计算得知油烟产生量为 12.0 kg/a，产生速率为 0.013 kg/h，产生浓度 0.867mg/m³。油烟净化器净化效率以 75%计，则油烟排放量为 3.0kg/a，排放速率为 0.003kg/h，排放浓度 0.2mg/m³。能够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试行）》（GB18483-2001）中规定。

表 4-1 建设项目有组织废气产排情况表

污染源	排气量 m ³ /h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排放情况			排放标准 浓度 mg/m ³	排气筒参数	排放方式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抛丸	5000	颗粒物	456	2.28	5.475	抛丸设备自带除尘设施（收集效率 100%，处理效率 99%）+15m 排气筒（DA002）	4.6	0.046	0.11	20	H=15m Φ=0.8m T=25℃	连续
抛丸	5000	颗粒物	456	2.28	5.0475							
油烟	15000	油	0.867	0.013	0.012	油烟净化	0.2	0.003	0.003	2.0	/	连

		烟			器（处理效率 75%）						续
--	--	---	--	--	-------------	--	--	--	--	--	---

表 4-2 无组织废气产生及排放源强表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位置	污染物产生量 t/a	污染物削减量 t/a	污染物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排放高度 m
激光下料烟尘	颗粒物	1#生产车间	0.095	0.085	0.01	3798	6
焊接烟尘	颗粒物	1#生产车间	0.276	0.246	0.03	3798	6

表 4-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产生工序	污染物	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生产车间	颗粒物	0.04	0.016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0.5

表 4-4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 (t/a)
1	颗粒物	0.15

本项目废气例行监测要求汇总于下表所示。

表 4-5 本项目废气例行监测要求汇总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DA002	颗粒物	1 次/年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颗粒物排放执行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DB31/933-2015) 中标准。

(2)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激光下料烟尘通过集气罩引入烟尘净化器，大部分被处理，少量无组织排放，烟尘净化器处理效率不低于 95%。抛丸粉尘经抛丸机自带的布袋除尘装置处理，每台抛丸机自带一套布袋除尘装置，粉尘经除尘器的进口

吸入，大部分被布袋截留，收集效率 100%。焊接废气均在生产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进行收集，集气罩尺寸根据生产设备工作台及工作敞开面积设计，尽可能有效收集废气，减少无组织排放。1#-4#工位、5#-8#工位焊接废气经“集气罩收集+袋式除尘设施”处理后以无组织形式排放，收集效率为 90%，处理效率达到 99%。

经处理后，项目废气排放可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 3 颗粒物的排放标准。

(3)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芜湖市 2020 年生态环境状况公报》，芜湖市为环境空气“达标区”；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内，项目用地周边 500m 范围内环境保护目标较少，项目与最近的环境保护目标为距离为 490m；本项目产生的废气采取有效的废气收集、治理措施处理后，颗粒物排放可满足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要求。

综上所述，经采取可行的废气治理措施后，本项目废气可达标排放，对区域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

(4) 环境防护距离设置

结合厂区平面布置及项目周边环境概况，综合考虑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及其环境影响，建议本项目以厂界为起点设置 50m 的环境防护距离。环境防护距离包络线见附图 3。

3、噪声

(1) 噪声源强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各类生产设备，噪声值在 75dB(A)~90dB(A)之间，项目噪声源强详见下表。

表 4-7 项目噪声源强一览表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噪声值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1	DCM 机器人	2	75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	15~25
2	OTC 单枪机器人工作站	6	80		15~25
3	安川单枪机器人工作站	6	80		15~25

4	安川双枪机器人工作站	5	80	振、体隔 声	15~25
5	标准交流（凸）焊机	2	75		15~25
6	冲压液压机	4	75		15~25
7	点焊机器人（C枪）工作站	3	80		15~25
8	点焊机器人（X枪）工作站	3	80		15~25
9	吊钩式抛丸清理机	1	75		15~25
10	弧焊机器人工作站	1	80		15~25
11	开式固定台压力机	7	75		15~25
12	螺柱焊机	1	75		15~25
13	落地砂轮机	1	75		15~25
14	炮塔铣床	1	75		15~25
15	平面激光	4	75		15~25
16	平面磨床	1	80		15~25
17	气液压铆机	1	75		15~25
18	手工焊机	44	75		15~25
19	双枪三轴弧焊机器人工作站	2	80		15~25
20	松下双枪机器人工作站	1	80		15~25
21	台式钻床	2	80		15~25
22	中剪板机	1	75		15~25
23	中频逆变点凸焊机	2	80		15~25
24	风机	2	80		15~25
25	螺杆式空气压缩机	2	80		15~25

本项目对高噪声源采取治理措施，生产设备均布置在厂房内，采取基础固定、厂房隔声等措施，经采取措施后，各噪声源噪声值可降低 15~25dB(A)。

(2) 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次评价采用点声源距离衰减模式，对本项目边界声环境影响进行预测。

噪声预测公式如下：

$$L_r = L_{r_0} - 20 \lg(r/r_0) - \Delta L$$

式中：L_r——关心点处的噪声预测值；

r——关心点与参考位置的距离（m）；

L_{r0}——参考点处的噪声预测值；

r₀——参考位置与噪声源的距离，本次 r₀ 选取 1.0m；

ΔL——建筑物等其他因素衰减。

本项目噪声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表 4-8 距离衰减对各预测点的预测值表 单位：dB(A)

预测点名称	昼间背景值	贡献值	昼间预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	-------	-----	-------	-----	------

东厂界	53	39.83	53.2	65	达标
南厂界	54	37.1	54.09		达标
西厂界	53	38.48	53.15		达标
北厂界	52	35.58	52.1		达标

由上表，本项目噪声对各厂界的预测值均较小，噪声排放可以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即昼间 65dB（A）（夜间不生产）。因此，本项目噪声源噪声值经厂房隔声、减振和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可保证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项目采取必要的噪声治理措施后，各种生产运行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为保证厂界噪声值长期稳定达标，项目建设单位应严格执行本评价中提出的噪声治理措施，首先应选择低噪型设备、合理布局，将高噪声设备置于室内并尽可能远离厂界，其次需要采取适当的隔声降噪措施，特别是对距厂界较近的泵类采取一定的降噪措施。

4、固废

（1）固废产生源强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焊渣、金属边角料、包装废弃物、废机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油桶、除尘器收集粉尘、生活垃圾。

1) 焊渣

项目生产焊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焊渣，焊渣量 2.1t/a，暂存于一般固废库。

2) 金属边角料

切割、钻孔过程产生的金属边角料，产生量约 100t/a，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

3) 包装废弃物

包装过程产生的废弃物，产生量约为 2t/a，属于一般固废，收集后外售。

4) 收尘粉尘

来源于废气处理收集的粉尘，产生量约 11.171t/a，属于一般固废，收集

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库。

5) 废机油

来源于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油，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内，属于危险废物，其类别为 HW08，代码为 900-217-08，产生量约 0.5t/a，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6) 废液压油

项目液压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废液压油，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内，属于危险废物，其类别为 HW08，代码为 900-218-08，产生量约 0.5t/a，应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7) 废乳化液

钢材在加工过程中会使用到一定量的乳化液，同时会产生一定量的废乳化液，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内，属于危险废物，其类别为 HW09，代码为 900-006-09，产生量约 0.5t/a，应委托有危废处理资质单位处理。

8) 废油桶

项目机油等使用后产生的废包装桶，产生量约 0.5t/a，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内，属于危险废物，其类别为 HW49，代码为 900-041-49，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9) 生活垃圾

本项目新增员工 100 人，人均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d 计，年工作时间 300 天，则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0t/a，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本项目固废汇总见下表。

表 4-9 运营期固体废物产生、鉴别及处置措施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产生量 t/a	危险特性	防治措施
1	焊渣	一般固废	99	焊接	固	氧化皮	不定期	2.1	/	外售综合利用
2	金属边角		99	切割	固	钢	1 次/d	100	/	

	料			等						
3	包装废弃物		99	包装	固	纸盒	1次/d	2	/	
4	粉尘		99	废气处理	固	钢	不定期	11.171	/	
5	废机油	HW08	900-217-08	设备维修	液	机油	2次/a	0.5	T,L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废液压油	HW08	900-218-08	液压设备运行	液	有机酸、胶质、沥青状等物质等	2次/a	0.5	T,L	
7	废乳化液	HW08	900-006-09	钢材加工	液	有机酸、胶质、沥青状等物质等	2次/a	0.5	T	
8	废油桶	HW08	900-041-49	设备维修	固	废油	2次/a	0.5	T, L	
9	生活垃圾		/	/	固	果皮、纸屑等	/	15	/	

(2) 固体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建设单位拟采取的固废污染防治措施如下：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焊渣、金属边角料、粉尘、包装废弃物外售综合利用；废机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油桶等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暂存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项目设置一般固废收集暂存区及危废暂存区，位于厂区南侧。一般固废暂存区面积 20m²，可满足废弃物堆存需要；危险废物暂存区面积 14.315m²。危废暂存库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应有防渗、防漏、防雨淋等措施，危废库建设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中的要求。危险废物按照不同的类别和性质，分别存放于专门的

容器中，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处置单位接收处理。危险废物的转运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实行联单制度，能够确保本项目危险废物得到合理处置。

本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的利用处置方式可行，经妥善处理，能够实现零排放。因此，项目对各固体废物分类处理处置，利用处置方式符合有关法规、标准的要求，项目产生的各类固废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无显著不良影响。

5、地下水、土壤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本项目属于附录 A 中“K-机械、电子 73-汽车、摩托车制造”，属于IV类项目，IV类项目不需要进行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本项目为污染影响型项目，项目为设备制造、金属制造、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其他，项目类别为 III 类，芜湖市元山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占地面积为 11680 平方（约 1.2hm²），占地规模为小型（≤5hm²），项目位于芜湖市鸠江经济开发区，项目距最近居民区距离为 570 米，本项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因此可判断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表 4 判断，本项目无需开展土壤环境调查，见下表。

表 4-10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评价工作等级 敏感程度	I 类项目			II 类项目			III 类项目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本项目应采取的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有：

I、防渗处理：对基础层进行防渗，对生产车间等进行环氧树脂防渗。

II、分区防控：项目所在地场地主要为粉质粘土，渗透性差，包气带防污性能为“中”，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结合污染控制难易程度，确定项目防渗分区见下表，具体如下：

表 4-14 项目防渗分区

场区内建构筑物	包气带防污性能	污染控制难易程度	污染物类型	防渗分区	防渗技术要求
危废间	中	难	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重点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6.0m，渗透系数 K≤10 ⁻⁷ cm/s；或参照 GB18598 执行
生产车间	中	易	持久性有机污染物	一般防渗区	等效黏土防渗层 Mb≥1.5m，渗透系数 K≤10 ⁻⁷ cm/s；或参照 GB16889 执行

分区防渗措施：

为防止物料、废物等跑、冒、滴、漏以及产生渗漏水污染地下水，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企业采取以下分区防护措施：

①重点防渗区：将危废间作为重点防渗区，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危废暂存库基础防渗层为至少 1 米厚粘土层（渗透系数≤10⁻⁷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它人工材料（渗透系数≤10⁻¹⁰cm/s）。

②一般防渗区：将除去重点防渗区以外的生产车间作为一般防渗区，采用抗渗混凝土浇注硬化；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相关要求，防渗层采用抗渗混凝土，防渗层的厚度应相当于渗透系数 1.0×10⁻⁷cm/s 和厚度 1.5m 的黏土层的防渗性能。

经以上防护措施后，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渗漏污染地下水，土壤以及地表水。

6、环境风险

（1）风险调查

结合《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录 B 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筛选出本项目环境风险物质有：

原辅料中机油为可燃液体。

(2) 风险潜势初判和风险评价等级

①P 的分级确定 (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当企业只涉及一种环境风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 Q；当企业存在多种环境风险物质时，则按式 (1) 计算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 (Q)。

式中: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风险潜势为 I。

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1) 1≤Q<10；(2) 10≤Q<100；(3) Q≥100
项目物质与临界值比值，见表 4-11。

表 4-11 项目物料储存情况一览表

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物质编号	使用量/贮存 (t)	临界量 (t)	Q 值
(机油、液压油、乳化液) 矿物油	/	20	2500	0.008
合计				0.008

根据上表可知，本项目 Q 值为 Q<1，该项目风险潜势为 I。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为一级、二级、三级和简单分析。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确定本项目环境风险等级为简单分析，具体见表 4-12。

表 4-12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 ⁺ 、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

(4) 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项目风险识别结果，本项目风险物质具有可燃性，从而决定了项目的危害事故存在火灾、爆炸和环境污染的可能。不同事故其引发因素、伤害机制、危害时间及空间尺度上有很大区别，并互相作用和影响。

根据事故情形分析，本项目可能发生的事故为：

- ①机油泄露下渗到土壤和地下水，引起土壤和地下水污染；
- ②机油使用过程中遇到明火时发生火灾、爆炸事故。

（6）环境防范措施及应急要求

①选址、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

本项目位于工业园区，选址合理。根据工厂内储存物料的性质，参照相关的毒物、危险物处理手册，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库区总平面布置严格按照《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执行，总图布置时，按照功能划分，分区布置。消防道路环绕各区，库区各个单项防火间距均符合有关防火设计规范的要求。

厂区总平面布置，严格执行国家规范要求，所有建、构筑物之间或与其它场所之间留有足够的防火间距，防止在火灾或爆炸时相互影响。同时设有应急救援设施及救援通道、应急疏散及避难所等，符合防范事故要求。

项目土建设计考虑防雷、防静电措施和耐火保护。对人身造成危险的运转设备配备设置安全罩。

建筑设计采用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建筑物的防火等级均按照国家现行规范要求设计。凡禁火区均设置明显标志牌。建立完善的消防系统，包括高压水消防系统、火灾报警系统、固定泡沫灭火系统、消防水喷淋系统和干粉灭火器等。设备操作、维护、检修作业必须使用不发火材料，工具采取严密的安全防护措施。

②危险品贮运安全防范措施

对具有不同的化学品单独、分区存放，并有明显的界限，严禁将含化学品的物料混合储存。本项目各类化学品的贮存量较小，中间仓库采取防腐防渗措施。

③物料泄漏事故的防范措施

桶体泄漏时及时用木楔或胶块堵漏，将泄漏的液料用黄沙、毛毡、海绵等具有可吸附性的材料清理。大量泄漏时，要立即向“119”报警，划定警戒区，控制无关人员进入，用泥土或塑料等物将流出的液体围住，防止流散。

④火灾爆炸事故的抢救措施

A、利用设置的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及电话向消防部门报警，报警内容应包括：事故单位；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化学品名称、危险程度；有无人员伤亡以及报警人姓名、电话。

B、同时采取设置的移动式消防器材及固定式消防设施进行灭火。小火灾时用干粉或二氧化碳灭火器，大火灾时用水幕、雾状水或常规泡沫灭火。

C、一般建筑物火灾主要采用水灭火，利用消防栓、消防车、消防水枪并配合其他消防器材进行扑救。

D、隔离、疏散、转移遇险人员到安全区域，按消防专业的要求警戒区，并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干道上实行交通管制，除消防及应急处理人员外，其他人员禁止进入警戒区，并迅速撤离无关人员。

在加强监控、建立前述风险防范措施，并制定切实可行的应急措施的情况下，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7、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的要求，有关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下表。

表 4-13 污染源监测计划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气	DA002	颗粒物	1次/年
	厂界无组织	颗粒物	1次/年
废水	污水总排口(DW001)	pH、COD、BOD ₅ 、SS、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	1次/年
噪声	厂界四周	连续等效 A 声级	1次/季度

以技术可靠性和测试权威性为前提，建设单位可以委托有监测能力和资

质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定期监测。

8、环保投资

本项目总投资 11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36 万元，占总投资的 0.33%，环保投资主要用于废水、固废、噪声治理等，详见下表

表 4-14 项目环保设施投资一览表

名称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效果
废气	焊接烟尘：集气收集+布袋除尘装置（2套）	30	达标排放
废水	化粪池（依托现有）	/	达标排放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场所（依托现有）	/	固废暂存
	危废暂存场所（依托现有）	0	
噪声	隔声、减振设施	6	达标排放
合计		36	/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要素	内容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2	颗粒物	抛丸设备自带除尘装置+15米高排气筒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1标准
		厂房厂界	颗粒物	强化车间通风	上海市《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表3标准
地表水环境		污水总排口(DW001)	pH、COD、BOD ₅ 、SS、氨氮、动植物油、石油类	经过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污水管网，进入芜湖市城东污水处理厂处理	污水总排口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声环境		生产设备	/	基础减震、建筑隔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
电磁辐射	/				
固体废物	1、一般固废：设一般固废暂存场所，占地面积 20m ² ；项目产生的焊渣、金属边角料、废弃包装材料、粉尘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环卫清运。 2、危险废物：设危废暂存场所，占地面积 14.315m ² ；废机油、废液压油、废乳化液、废油桶等均属于危险废物，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间地面防腐、防渗等处理，加强车间日常管理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制定风险防范措施，加强管理，做好防渗防漏工作。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				

六、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符合规划要求，选址合理，项目在落实环评中的污染防治措施后，各项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也比较小，不会造成区域环境功能的改变，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本评价认为项目在坚持“三同时”原则并采取一定的环保措施后，项目建设是可行的。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12	0.12	/	0.15	0	0.27	+0.15
废水	COD	1.53	1.53	/	0.6	0	2.13	+0.6
	BOD ₅	0.765	0.765	/	0.288	0	1.053	+0.288
	氨氮	0.127	0.127	/	0.06	0	0.187	+0.06
	SS	0.892	0.892	/	0.36	/	1.252	+0.36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焊渣	/	/	/	0.5	/	0.5	+0.5
	金属边角料	48	0	/	100	/	148	+100
	包装废弃物	0.1	0.1	/	2	/	2.1	+2
	除尘灰	1.2	1.2	/	11.171	/	12.371	+11.171
	生活垃圾	60	0	/	15	/	75	+15

危险废物	废机油	0.1	0	/	0.5	/	0.6	+0.5
	废液压油	0.01	0	/	0.5	/	0.51	+0.5
	废乳化液	0.1	0	/	0.5	/	0.6	+0.5
	废油桶	0.001	0	/	0.5	/	0.501	+0.5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件：

附件 1：委托书

附件 2：声明

附件 3：立项文件

附件 4：土地证

附件 5：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及登记回执

附件 6：检测报告

附件 7：现有项目环评批复及验收意见

附图：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周围概况图

附图 3：环境保护距离包络图

附图 4：厂区平面布置图

附图 5：项目敏感点分布图

附图 6：芜湖市城市总体规划图

附图 7：鸠江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图

附图 8：芜湖市生态红线图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